

## 【念念亲情】

## 每次都看到

□陈振林

那时我还在读中学，每周六下午回家，周日下午再赶往学校。

学校离家十多里路，我每周都是走着回来。快要接近村子了，我能远远地看到母亲的身影。

母亲的个子不高，她总是穿着藏青色或灰黑色的衣服。她似乎能更远处看到我，因为我看到她慢慢挥动的胳膊。那是在向我示意，欢迎着我回来。见了她，我的脚步也就加快了一些，十多里路徒步的疲劳顿时荡然无存。走近了，母亲会迎上来，接过我的书包，背在她并不宽大的肩膀上。她的身边，是家中的黑狗。见到我，便欢快地摇着尾巴，蹿上蹿下。我们仨，黑狗在前，我在中间，母亲在后头，慢慢地走回家。厨房的餐桌上，已经摆好我喜欢吃的几个菜了。

这个镜头，像电影一样，一直在我心头播放着。

七年以后，我参加工作，忽然想起，其实我每次回家，都能在村口看到等我的母亲。有时

为着赶做作业，我回家会迟一点，能看到她站在村口等我。有两次在路上和伙伴玩，天快黑时才回家，她也仍站在村口等我。有一个星期三的下午，学校因为运动会放假，我突然回到家，居然，她也在村口等我。

为什么每次回家，都能看到母亲在村口等我呢？难道母亲知道我每次回家的具体时间吗？一次村口小卖部的老板生哥告诉了我答案：你的母亲啊，只要是不下地的日子，其实每天都在傍晚的时候到村口站一会儿，看看你是不是在这一天回家。

后来我出差到一座城，因为雷雨天气飞机晚点，一个多年的朋友等候近三个小时终于在机场接到了我。我向他说着感谢的话语，他轻轻地说了一句：“为着一个人，等候一次算不了什么的。难的是，为着这个人，天天等候着。”

我终于懂了。其实很简单啊，那个在意你的人，会随时等你，天天等你，就像母亲。

（本文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冰心儿童图书奖获得者）

## 【人生笔记】

## 升米恩，斗米仇

□鲍海英

侄子今年上大学后，哥哥一家商定，每月给孩子2000元生活费。后来一打听，侄子所在的城市消费并不高，别人家孩子生活费每月1500元就够了。侄子平时贪玩，哥嫂担心钱给多了，孩子在外学坏，便把孩子的生活费从每月2000元降到了1500元。

侄子从小娇生惯养，脚上平时穿的都是上千元的鞋子，衣服也要买名牌。哥嫂俩的工资并不高，但对孩子的需求总是要啥给啥。可侄子并不知足，更不懂得感恩，这一次更是气得一连好多天不给家里打电话，就像是父母每月欠了他500元似的。为此，侄子还赌气说，今年春节放假不回家。

哥嫂一筹莫展，问我，这可怎么办？是不是再给他补上这500元？总是这么僵持着，也不是办法。

看样子，对孩子一味地给予，过分溺爱，肯定不是好事。

早些年，在我们小区我家是买车比较早的。我有个闺蜜，是个生意人，她那时还没有买车。如果我假日有空，她生意需要外出，就会请我开车接送她。刚开始，她很感恩，每次我接送她，事后她也会请我吃饭，表示感谢，弄得我很过意不去，我们的感情也随之加深。

后来，闺蜜说手头紧，我就借了10万元帮她渡难关。但钱借出去始终有去无回，我儿子上大学那年，我终于忍不住再

次问她可否把钱还我。结果，闺蜜拖了又拖，直到开学前几天，她终于还了我2万元。她还特地向我解释说，学费1万多元就够了，孩子可不能惯着，不能一次给他那么多钱。至于剩下的欠款，生意一好转，她就还，绝不会少我一分钱。

那时，我家正要买房，钱不够，只能贷款，当时老公为此气得几天不和我说话。再后来，我这个闺蜜生意被骗，还欠了银行贷款。现在的她是债多不愁，仍是吃喝玩乐不还钱。老公甚至不顾我的阻拦，要找律师和她打官司。几番周折下来，我和闺蜜的感情，就像绳索被打了一个死结，越拧越紧，再也无法回到当初。相互间不仅少了往来，而且还积下了一肚子怨气。

生活中，我们常说，“赠人玫瑰，手有余香”，当别人希望我们给予帮助时，给予力所能及的帮助，受赠者会心怀感恩。但这种帮助如果过重，却可能演化成常说的“升米恩，斗米仇”了。

“升米恩，斗米仇”，这是人性使然。懂得这个道理，我们才能懂得生活。因此生活中，当别人需要我们给予时，我们切记不可给予过多。无论是孩子，还是身边的朋友，道理都一样。就像我那索取惯了的侄子，还有不还钱的闺蜜，如果你的给予过多，反而会演变成彼此间的伤害。

（本文作者现供职于安徽省某市卫生院）

## 【城市记忆】

## 历山路上的结婚用品商店

□于瑞桓

结婚还有专门的商店，这在商品极大丰富的网络购物时代是不可想象的，而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济南的历山路上就出现了一家专门经营结婚用品的商店。虽然店面不大，外观也无特殊之处，但就凭铺面上硕大的“结婚用品”几个字，就使得这家店几乎成为了当时无人不晓的知名商店。在当时，它的知名度甚至不亚于泉城路上的百货大楼；小纬二路上的大观园；纬四路上百货一零。一个既不以历史悠久见长，也不以商品全而购物见方便的商店，之所以能在百年前就开埠的具有上千年历史的泉城凌空出世，其根本原因就在“结婚”这两个字上。

结婚是人生大事，对个体而言它能关乎一辈子的幸与不幸；对家族而言它能直接影响到一个种姓的繁衍，这样重大的事，自然离不开以物质为依托的隆重仪式——婚礼。男女双方要结合在一起，古代社会光交换帖子不行，现代社会光领证也不行，一定要热闹闹地举办个仪式，而这个仪式又要有约定俗成的标配物。上世纪六十年代，结婚流行的标配是要凑够“72条腿”或“36条腿”，这些腿代指的是婚床、衣柜、桌椅等木质家具。随着工业革命时代的到来，七十年代结婚的大件变成“三转一响”，即：自行车、手表、缝纫机和收音机。那个年代谁结婚要能有块“上海牌”手表，“蜜蜂牌”缝纫机，“永久”牌自行车，会傲娇得头都低不下。

上世纪八十年代后，中国改革开放的步子越迈越大、越迈越快，商品一天天以超出人们想象的速度丰盛起来。“几条腿”“几大件”已经满足不了新婚之人的需求，电视、空调、冰箱、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也随之成为结婚的必需品。物品的丰富一方面使人们可以有更多的选择，但同时却也失去了结婚物品如何才算达标的标准。于是，在结婚这样的大事上找到新的“标准”，成了那个年代的年轻人一种潜在需求。

结婚用品商店的经理韩恺——我的老同学说：那时有时候一天的营业额就能到十几万元（那时济南平均工资也就二百元左右），由于当时还没有百元大钞，也没有电子支付，会计得用大编织袋提着现金去银行办理存款，可见那时人们对结婚用品的需求之旺。

不管什么时代能抓住机遇成为时代弄潮儿的毕竟是少数。从1981年成立到90年代初也曾经历过低谷，甚至一度亏损到难以以为继。当时只有二十几岁的经理韩恺为改变经营现状，带领他的团队做了个大胆的改革：即“引进名优产品，突出经营特色”，把具有异域风情的

高档家具纳入了主营业务。

当年结婚用品商店给我留下的最深印象的一件家具是一套白色与粉色相间的儿童床，床上方还有二扇做配套装饰的窗子。驻足这样别致的儿童床前，很容易将人带入消费场景中。面对这套高档家具，我的脑海中闪现出了白雪公主和六个小矮人。那一刻，我突然意识到，家具不仅是“几条腿”，它可以有故事、有文化。正是因为及时抓住了年轻人结婚消费的痛点，结婚用品商店很快扭亏为盈。韩恺说，那时有许多外地客人慕名而来，甚至不乏消费眼观超前的北京人。

结婚用品商店正是抓住了时代给予它的机遇，不仅让济南人领略到结婚的物品也要随时代的发展而与时俱进，还以其独有的经营理念，向全国各地传播了济南，让全国各地的年轻人向往济南这座古老城市的这家可以买到高端前沿的结婚用品的商店。

如今韩恺早已离开商场，他的结婚用品商店也已拆除。这个店的拆除，虽然有要在此地盖综合超市的个性化原因，但其实也是城市建设提升的必然；商品经济发展越来越快的必然。

物质社会形态的不断向前发展，是历史的规律也是科学，物质的极大丰富，使结婚用品也变得越来越难以“标配”，所以结婚用品商店这个时代的产物也随着社会的发展淡出了大众的视线。但在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济南商业史上能出现一家专门为结婚用品开设的商店，成为婚姻用品在某个社会阶段特殊诉求的一种见证，把省吃俭用的钱多置办一件结婚用品，淳朴中带着对美好未来的永恒希冀。

当年意气风发，21岁就接管了结婚用品商店的韩恺经理如今早已闲居在家，在泉城一条最古老也最繁华的巷子深处静观云卷云舒、看商海的潮起潮落。他那闹中取静的小院，也是我们济南一中同学的民间“校友会”，闲暇时光，诗酒相会，总有聊不完的话题。韩恺的小院里有块小黑板，上面用粉笔工工整整地抄录着唐诗宋词。我印象在这块黑板上逗留时间最长的是苏轼的《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这首词所展示出的历经风雨仍可笑对苍茫的精神气度，不也正是那个时代的年轻人，在百废待兴的历史机遇中，敢于义无反顾地向前冲的群体精神吗？

如今的社会，结婚用品已经没有了标配，但那个通过结婚用品凝聚男女双方共赴美好未来的时代，却不可磨灭地记录在历史的年轮中。

（本文作者系济南大学文学院教授）